■ 我的大学

一间自己的屋子

在我的墙上钉着一张照片，我看到它的时候，就觉得很满足，很有希望。

□黄晓丹（大学教师）

我很难用文字描述出这张照片的内容。准确地说，那是书房的一个角落。有一扇木头窗朝向南方，另一扇就靠着它朝向东面。这个小小的角落。一边靠墙放着两层的矮书架，一边放着一盆橄榄石色的植物。在植物和书的中间，是一张湖蓝色的转椅，和配套的搁脚。转椅是布做的，看起来里面塞了很多棉花。椅面上还有一只靠枕、一只猫头鹰玩具，和一张小毯子。这张转椅占据了一半的空间，它背对阳光，而照片的其他地方，全都被阳光占满。

如果我有一间这样的研究室就好了。我在McGill读书时，导师有一间研究室，小小的，里面铺着地毯。她把包随手放在地毯上，把不知哪里捡来的石头也随手放在地毯上。每次我去，石头都还在原地。于是我知道，包是她的工具，而那块石头是她的一部分。至于是哪一部分，那是她的秘密。McGill似乎永远是冬天，从她研究室背后的窗望出去，一个城市在冬雪里安然度过了近两百年。

我其实一直有我自己的屋子。我在McGill时，有一间位于二楼的公寓。与照片里一样窄长的木窗。站在窗前，窗台只到膝盖的位置。窗外是一棵巨大的枫树，短暂的夏日间露出绿色的天空。我有一只红沙发安置在窗前，不管是配合着冬天的雪地，还是夏天的绿阴，都一样美满。

现在，我的屋子会更好一些。学校给的宿舍在五楼，朝南。一扇南窗有半面墙那么大，前面无遮无拦是远处的山、稍近处低矮的楼、嫩香樟结成的树林。二十米外有球场，傍晚的时候看得到很多青春健康的身体在跳跃。

在这间屋子里，黄昏是一个秘密。看得见整面的天空从惨白变成透明的蓝色，一点点弯折起来、深邃下去。鲁迅在《社戏》中所写的那种“含着豆麦蕴藻之香”的夜气就会升腾起来。在这样的时候，我会觉得选择这样一种生活是对的。在一年之中若含有一百个这样的黄昏，生活要是再好，还能好成什么样子？

很少有人懂得小房子的乐趣。一间二十平米的单身公寓，带有阳台、洗手间和厨房，一切都小的不能再小，但一切也都足够用了。它帮我把油烟挡在食堂、把漂亮东西挡在橱窗、把厚重的书籍挡在图书馆、把热闹的聚会挡在咖啡店。它只允许精选过的小部分事物进入私人生活，而唯一不加阻挡的，只有早上的阳光，晚间的风。

新京报插画/林军明

■ 格格不入

秋天读孙犁

在我心里，很多作家都有季节的属性。秋天是斑斓寥落的季节，却又最为高远和清透，激情的一切都逝去了，只剩波澜不惊的深情，恰是我心里的孙犁。

□桑格格（作家）

孙犁是寥落清寂的，但在上世纪50年代初，他却真是激情饱满：《风云初纪》、《铁木前传》、《白洋淀纪事》，文字绚丽沉静又有力量。写冀中平原上的村庄，要是鬼子来了，女人撒腿就跑，往树林里跑往灌木里藏；男人就撒腿往田野里跑，跑到田地里，正好做会儿农活。鬼子走了就拍拍土回家；女人也是，鬼子走了，三三两两从树林子里出来，嘻嘻哈哈跟赶集才回来一样。这描写鲜活甚至有点戏谑。《风云初纪》里写到秋天的夜：养在窗外葫芦架上的一只嫩绿的蝈蝈儿吸饱了露水，叫得正高兴；葫芦沉重地下垂，遍体生着像婴儿嫩皮上的绒毛，露水穿过绒毛滴落。架上面，一朵宽大的白花，挺着长长的箭，向着天空开放了。蝈蝈儿叫着，慢慢爬到那里去。

正好我也在秋天坐火车，从北到南去，路过冀中平原，脑海里总是想起他写的这一幕。随身带着他晚期的一本《芸斋小说》，这时期他已经历经波折苦难，沉寂多年又拿笔，虽然还能写，却不肯再用一个光彩漂亮些的词儿了。所有的感情和往事，都是缓缓地从眼前拾起就说，简要说，隐忍说，淡淡说。虽然态度是淡然的，涉及关键问题，一定要说到、说清楚，不美化自己、不渲染苦难。往往多年耿耿于怀的事情，一句带过，但字字如钉。梦魇一样的岁月里，他竭力支撑自己，最终炼成一个外表冷漠的人，而内里还柔软的部分，依然在竭力挑拣翻找着那些能拿出来说说的人和事。

回忆起某个故人来，他总要加上一句：他（她）还在人世吧？祝福他（她）健康。不像是在写文章，而是和读者面对面聊起那人，那人就打眼前经过了，他要马上站起来点点头鞠个躬，等别人走远背影消失，才再回来继续说。孙犁轻易不肯动情，但是一旦动起来，读者就只有滴下泪来。

相伴四十年的老伴去世，他并未掉一滴眼泪。但得知曾在夜雨屋漏时搭过一把手的小少年三马最终被人逼得喝了敌敌畏，当场死掉。他说：我的干枯已久的眼眶，突然充满了泪水。一个作家，本来有敏感的心肠，偏偏要硬了心肠，心肠明明都硬了，还是要软下来。他的文字中有干渴的情感，只是他把水都滤过，只是一段段枯木。枯木也是山水。

平原平坦，茫茫的一切都摊在眼前。火车把大地一分两半，一边是落日，一边是新月。有时候旅行真的不是奔着目的去的，这路上的风景已够人留恋。

■ 我们的祖先

春秋最后一位霸主

灭了陈国之后，公元前597年，楚军北上进攻郑国，晋景公（重耳的孙子，晋成公的儿子）派军援救，却因为将帅不谐，被杀得大败。这就是“邲之战”。楚庄王战败晋军后，乘胜围攻宋国，迫使其降服，时间是公元前595年。楚庄王败晋、降宋，当上了中原的霸主。

□潇水（历史作家）

在当时，霸主并不是个坏词，而霸主对于历史进步的意义也不可忽视。具体来说是这样的：

在从前遥远的夏朝、商朝、周朝，中华大地一直诸侯林立，虽然有名义上的夏商周天子，实际不过是面积千里的大诸侯，其实并没有真正统一全国。全国这些林林总总的诸侯们，最初是原始时代自然散居着的部落们，各有各的姓氏与领导者。他们在夏朝大禹时代据说有一万个（诸侯万邦），到商汤时候还有三千个。经过历代商王的兼并，还剩一千八。到了春秋初期还有几百上千诸侯，其中的齐国、楚国、晋国，原本都是百里弹丸之地，却也在诸侯间的蚕食竞赛中，扩大着自己的地盘，把邻居诸侯囊括在兜中，成为局部地区最大的强国，也就是霸主。

埃及的法老王朝、印度的阿育王王朝，以及世界上各个伟大帝国的诞生，无不都是从这样的小国兼并运动中开始的，从最初的大量城邦小国走向埃及帝国、巴比伦帝国。中国也正是从那上千个小县般的诸侯小国兼并战开始，最终形成了汉唐这样的统一的雄视世界的大帝国，使得中国人成为全世界不可忽略的一个大角色。如果不是自我及早完成兼并统一，就怕最终会被匈奴或者其他“外部”势力各个击破，成为另一个“帝国”了。所以，从历史发展的角度讲，春秋五霸的长期军事扩张、小国兼并，是有积极意义的。

正是通过这从夏商到春秋战国，连绵两千年的兼并战争，使诸侯数量越来越少，单个诸侯面积越来越大。这个数量缩减、面积加增的过程，体现了中国从原始到文明的历程，从纷纭离散走上接近今天状态的大一统的过程。所以，春秋战国的诸侯兼并战争，是一个文明从原始离散走向文明汇聚的必然过程，并且打破了割据和封闭，加强了各个不同地区之间技术、文化、思想的交融和相互激发。

所以，孟子说“春秋无义战”，这是错误的！

楚庄王是春秋五霸的最后一名（齐桓公、宋襄公、晋文公、秦穆公、楚庄王），公元前591年楚庄王去世，霸主的时代也随之结束了。又过了一百多年，楚国的老对手晋国分裂为韩赵魏三国，中国历史由春秋进入战国，并且在公元前221年由秦国实现统一。

从气象史看，春秋战国这几个世纪，刚好也正处于大冰河期结束以后的第三个温暖期，平均高于现代的年气温1~2摄氏度。这种气候的特征和文明的勃发之间，有没有什么联系呢？

不管怎么样，在这个气候温暖期的末尾，中国真正实现了统一。

■ 吃了吗您呐

团圆饼

中秋节刚过，大多数人对月饼想必还有回味。那块甜爽香醇的小圆点心俨然成了中秋节令的文化符号。买月饼、送月饼、吃月饼似乎是这个传统节日里的头等大事，赏月倒显得在其次了。这倒真对得起中秋节的别名——月饼节。

□崔岱远（文化学者）

也不光是中秋，我们的传统节日几乎无一例外和吃联系在一起。端午的粽子，春节的饺子，到了正月十五，干脆就叫元宵节了。如果没了这些特定的吃食，传统节日怕是也很难维系下来。仔细想想，这大概和中国的农耕文明有关。节日和时令密不可分，而时令又和种植与收获相互关联，过什么节讲究吃什么东西也就自然而然了，祖先正是通过吃来感悟光阴，亲近大地，凝聚亲情的。

在老北京，过中秋节的内容不仅仅是吃块月饼，无论是祭月、拜月、赏月还是中秋之夜的团圆饭都有许多风俗和规矩，就比如现在不多见的团圆饼。

团圆饼不是月饼，也不是月饼的替代品，它其实就是一种蒸饼。不过这种蒸饼不是一张，而是一摞，或者说一套，因为它是五六张饼摞在一起整个蒸熟的。把发好的白面擀成一张大圆片儿，裹上甜香的红糖和浓郁的芝麻酱，拌上玫瑰卤子或桂花汁，加上核桃、花生等等干果，撒上青丝、红丝包好了，轻轻压成一张大厚饼，之后用大料瓣蘸上嫣红的胭脂在外面点上几个花瓣儿似的图案，放在最底下的一张大饼就算做成了。有多大？笼屉多大它多大，然后越往上越小，做法都是一样的。这么五六张饼摞成一个锥塔形，上笼屉蒸上半个钟头。蒸熟了端出来，热腾腾的摆在兔爷的面前，代表着团团圆圆、蒸蒸日上。如果说对于幸福的渴望是节日永恒的主题，那么中秋的核心内涵自然就是团圆了。祈福，化解了多少压力，寄托着无限的憧憬，凝聚着浓浓的亲情，真是一剂能使生活幸福的灵丹妙药啊！

当然，“心到神知，上供人吃”，这套团圆饼撤了供还是要给人享用的。吃团圆饼有个规矩，就是不能一张一张揭开吃，而是要根据家里的人数整摞的竖着切成牙儿，每人一牙儿，即使是出门在外的人也要留上一牙儿预备着，意味着一家人不离不弃，团圆和睦。美食对人心灵的感召真是不可思议。

责编 曲飞 美编 倪萍 责校 赵琳